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账户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480号）核准，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84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880.00万元，扣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用后收到的募集资金为30,2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231.4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8月28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288号”《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账户开户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要求，本公司已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新城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9年8月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上述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有关募集资金账户开立与初始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 账户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支行 | 331066130018170176613 | 10,260.00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 | 95180078801200000512 | 15,00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钱江新城支行 | 357176816892 | 5,000.00 |
| 合计 | | 30,260.00 |

三、募集资金账户使用及销户情况

截止 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已全部补充公司资本金，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鉴于募集资金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现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账户的销户手续。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8 日